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 天津仲裁委员会公告

北京杰隆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本会受理长城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与你公司的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案，案件编号为[2024]津仲字第2212号，本会已依法作出裁决。现向你公司送达[2024]津仲裁字第2212号裁决书。请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会自贸中心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天津仲裁委员会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04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